

市本级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的主要内容

预算绩效管理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将绩效管理理念、绩效管理方法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监督一起成为预算管理的有机组成，是一种以绩效目标的实现为导向，以绩效运行监控为保障，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关键，以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为目的的预算管理模式。

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展

（一）主动融入大财政体系建设新格局。2024 年为实现政府投资绩效综合评价“单一窗口”管理，印发了《市财政局关于做好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平台运行工作的通知》及《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平台财政操作流程图》。推动全市全面上线“单一窗口”，持续加强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管理，将“三库”管理的质效转化为向上争资的成效。截至 12 月底，市本级已对 16 个政府投资项目开展财力支撑分析，总投资 6.76 亿元。

（二）聚焦目标导向，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一方面，严把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关，向全市预算单位印发《绩效目标编审指南》，对绩效目标编制工作中遇到的常见问题进行梳

理和解答。在绩效目标编制全覆盖的基础上，严格审查绩效目标填报内容，对绩效目标编制过于宽、松、软，指标不合理不规范的及时进行退回修改操作。另一方面，积极推进指标标准体系建设，市直部门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教育局、交通局、经信局、民政局、公安局、农业农村局、政府办、财政局、职院、商务局、水利局、文旅局等 **12** 个单位建立了个性绩效指标 **804** 条，为绩效目标编制提供了强有力的参考依据。

（三）聚焦事前评估，加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2024 年度，对本级新增 **100** 万元及以上的重大政策、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从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并作为项目入库的必备条件，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准性。

（四）聚焦事中纠偏，加强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实行随州市财政性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季报告制度，对纳入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所有专项资金的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双监控”。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组织预算部门（单位）对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运行监控。**2024** 年度全市预算单位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涉及 **192** 个预算单位，实报 **192** 个，覆盖率 **100%**；涉及项目支出应报 **453** 个，实报 **453** 个，覆盖率 **100%**，

实现了全市所有预算单位和预算项目绩效监控全覆盖。对监控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促使部门改善项目管理，纠正绩效目标偏差，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五）聚焦事后跟踪，加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一是**绩效自评全覆盖**。今年以来，全市**69**个一级部门开展部门整体自评，**192**个预算单位（含二级单位）开展项目自评，实现**2023**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全覆盖。二是**开展自评复核**。选取**8**个单位**65**个项目自评结果进行复核，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升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项目支出复核结果为：优级项目**31**个，良级项目**34**个，单位整体支出复核结果为：优级**4**个，良级**4**个。三是**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在自评的基础上，选取**2023**年度社会各界普遍关注、与经济社会密切相关的乡村振兴、教育医疗、社会保障、文化旅游、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数字随州建设等部门整体和重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共计**50**个评价对象，涉及项目资金**4.1**亿元。其中，包括**6**个一级部门整体支出、**44**个重点项目支出，财政评价结果为：“优”**24**个，占比**48%**；“良”**24**个，占比**48%**；“中”**2**个，占比**4%**。四是**积极提升评价质量**。向第三方评价机构提供政策制度及业务指导，通过座谈询问、查阅资料、问卷调查、实地查看等方式，充分了解项目产出、效益等情况后，与第三方机构共同研究确定绩效指标体系，保障评价结果客观有

效，进一步提升绩效评价质量。组织相关专家对 2023 年度开展的 44 个项目财政评价报告进行再评审。同时，对第三方机构开展的绩效评价报告进行了专家评审评级，并出具了“专家评级意见书”，并将评级结果对第三方机构进行了反馈。

（六）聚焦规范效益，加强预算绩效结果运用。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整改机制，对存在实施进度缓慢、资金使用不规范等问题的项目督促落实整改，对存在偏离绩效目标、资金使用低效等问题的项目及时调整、收回和盘活。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管理挂钩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今后年度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将绩效评价结果、绩效目标编报质量纳入部门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专项考核。建立绩效信息公开机制，推动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强化信息公开的监督作用。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及项目完成程度，2024 年压减和取消低效无效项目 99 个，压减预算资金 1.06 亿元，清理回收统筹财政资金 2.49 亿元。